



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招生簡章

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六號

電話：(02)2321-2666 分機 206~209

傳真：(02)2392-9986

網址：<http://www.knvs.tp.edu.tw>

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編印

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7 日



一、本簡章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12 月 2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543135902 號函核備

二、獨招入學重要時程表

項次	辦理日期	工作項目	備註
1	106 年 2 月中旬	函文各國中公告簡章	
2	106 年 3、4 月中旬	辦理入學說明會	
3	106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	報名	
4	106 年 7 月 11 日	放榜 (錄取通知)	公告在本校網頁
5	106 年 7 月 12 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	申請複查	上午申請下午通知複查結果
6	106 年 7 月 12 日上午 9 時至 11 時	申訴處理	
7	106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	報到	與免試入學同一天
8.	106 年 7 月 14 日下午 2 時前	已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	與免試入學同一天

三、招生人數一覽表

額定招生人數	單獨免試招生			優先免試入學	免試入學
	餐旅群		動力機械群		
	觀光事業科	餐飲科	汽車科		
900 人	50 人	50 人	50 人	150 人	600

四、招生區域及對象：

(一) 招生區域：不限基北區。

(二) 招生對象：國中應屆畢業生及非應屆畢業生均可報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(免收報名費)

(一) 報名日期：106 年 4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(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)，採現場報名。

(二) 報名地點：本校教務處

(三) 報名程序

1. 填寫報名表(附件一)
2. 繳交學生證及身分證(或健保卡)影印本
3. 繳交均衡學習及服務學習表現證明
4.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單
5. 國中技藝課程技藝競賽得獎影印本(正本查驗後取回)
6. 報名確認表(附件二)

六、錄取方式及超額比序項目

(一) 報名學生未超過錄取名額時全部錄取

(二) 報名學生超額時，核計下列 4 項配分總分，總分高者優先錄取。

1. 志願序：以科為順序 20 分(第 1 志願 20 分；第 2 志願 15 分；第三志願 10 分)。
2. 特殊加分條件 20 分：參加過第一志願類科之國中技藝教育課程(學期成績 90 分以上 10 分；80 分以上 8 分；70 分以上 6 分)；第二志願類科之合作式技藝班 5 分，獲合作式國中技藝課程技藝競賽(第一名 10 分；第二名 8 分；第三名

6分；第四名4分)

3. 均衡學習 30分：健康與體育 10分、藝術與人文 10分、綜合活動 10分(各領域八上、八下、九上 3學期平均及格給 10分)
4. 服務學習表現 20分：(公共服務證明每 1小時 1分，最高得分 20分)

(三)報名學生總積分相同時，則依下列項目順序積分高低決定優先錄取：

1. 志願序
2. 特殊加分條件。
3. 均衡學習。
4. 服務學習表現。

(四)如經前比序仍同分時，由本委員會公開抽籤決定。

七、錄取通知：將於 106 年 7 月 11 日(星期二)上午 11 時後以書面郵寄通知學生並公告本校網頁(附件三)。

八、複查方式：報名學生或家長對於錄取結果有疑義時，由學生或家長直接向本校申請複查，申請日期 106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至 11 時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(附件四)

九、複查後錄取通知：將於 106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三)下午 3 時後以書面郵寄通知學生並公告本校網頁，複查後錄取報到時間：106 年 7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(附件五)

十、申訴處理：報名學生或家長若有疑義時，由學生或家長直接向本校提出申訴，申請日期 106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至 11 時，逾期不予受理。(附件六)

十一、已錄取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書面聲明：已錄取報到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 106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(或監護人)親自至本校辦理書面聲明。
(附件七)

十二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學生報名各單獨招生學校，不受就學區限制，並以選擇一學校報到為限。本校獨招入學之報到日期，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報到日同一日。報到時間：106 年 7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至 12 時為止。
- (二)經錄取之學生向本校報到後，應於簡章規定期限經書面聲明放棄，始得參與基北區 106 學年高中高職續招入學。
- (三)續招方式：本校未招滿之名額，將移列至續招，其續招方式，依基北區免試入學方式辦理。

附件一

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報名表

學生姓名		畢業國中	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報名志願序	第一志願：_____科 第二志願：_____科 第三志願：_____科		
繳交資料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印本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影印本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保卡影印本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衡學習成績證明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學習表現證明 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單 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技藝課程技藝競賽得獎影印本(正本查驗後取回)		
聯絡地址	郵遞區號□□□		
戶籍地址			
住宅電話		學生手機	
父親姓名		父親手機	
母親姓名		母親手機	
需補交資料 補交日期 (年 月 日)	資料編號：_____；_____；_____；_____；		

收件人：

收件日期：

註冊組長：

附件二

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報名確認表

學生姓名		畢業國中	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報名志願序	第一志願：_____科 第二志願：_____科 第三志願：_____科		
繳交資料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印本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影印本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保卡影印本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均衡學習成績證明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學習表現證明 6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單 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技藝課程技藝競賽得獎影印本(正本查驗後取回)		
需補交資料 補交日期 (年 月 日)	資料編號：_____； _____； _____； _____；		

收件人：

收件日期：

註冊組長：

附件三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錄取報到通知單

編號：

首先恭喜 貴子弟 ，參加本校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，
榮獲錄取。謹將報到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，請依時限來校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視同
放棄錄取資格。

一、報到時間：106 年 7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

（請著原國中校服）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校（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6 號）

三、攜帶資料：

1. 國中畢業證書、學生證、身分證或健保卡。
2. 錄取學生報到切結書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
敬啟

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月 日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報名編號	
報名學校(科別)	第一志願	科	第二志願
			科 第三志願:
			科
複查範圍	評選成績		
申請複查日期	106 年 7 月	日	申請人簽章

注意事項:

1. 複查時間：106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至 11 時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2. 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「複查申請書」並親自向本校辦理。
3. 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4.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複查結果回覆表

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，未達錄取標準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成績符合錄取標準，請於 106 年 7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至 12 時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		
回覆日期	106 年 7 月	日	回覆單位

附件五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複查後錄取報到通知單

編號：

首先恭喜 貴子弟 ，參加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，榮獲錄取本校。謹將報到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，請依時限來校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一、報到時間：106 年 7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

（請著原國中校服）。

二、報到地點：本校（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6 號）

三、攜帶資料：

1. 國中畢業證書、學生證、身分證或健保卡。
2. 錄取學生報到切結書。
3. 「複查結果回覆表」及「複查後錄取報到通知單」。

此 致

貴家長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

敬啟

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7 月 日

申訴處理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訴學生	姓名	畢業國中	班級	座號	身份證字號
主文					
事實					
理由					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：					

附記：

學生或其家長在於公告免試入學錄取名單後，若有異議應於 106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三) 上午 9 時至 11 時(逾期不予受理)，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「申訴書」親自向本校教務處辦理。

已錄取報到學生書面聲明放棄錄取資格
 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 已錄取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收件編號：

第 1 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家長或監 護人電話	住家： 行動電話：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免試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學生簽章： _____ 父母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 _____ 日期： 106 年 7 月 日												
教務處蓋章												

開南商工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入學招生
 已錄取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收件編號：

第 2 聯 學生存查聯

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家長或監 護人電話	住家： 行動電話：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免試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學生簽章： _____ 父母雙方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 _____ 日期： 106 年 7 月 日												
教務處蓋章									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已錄取報到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，學生及家長(或監護人)均須親自簽章，於 106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（或監護人）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2. 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 1 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 2 聯由學生領回。
3. 完成上述手續後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